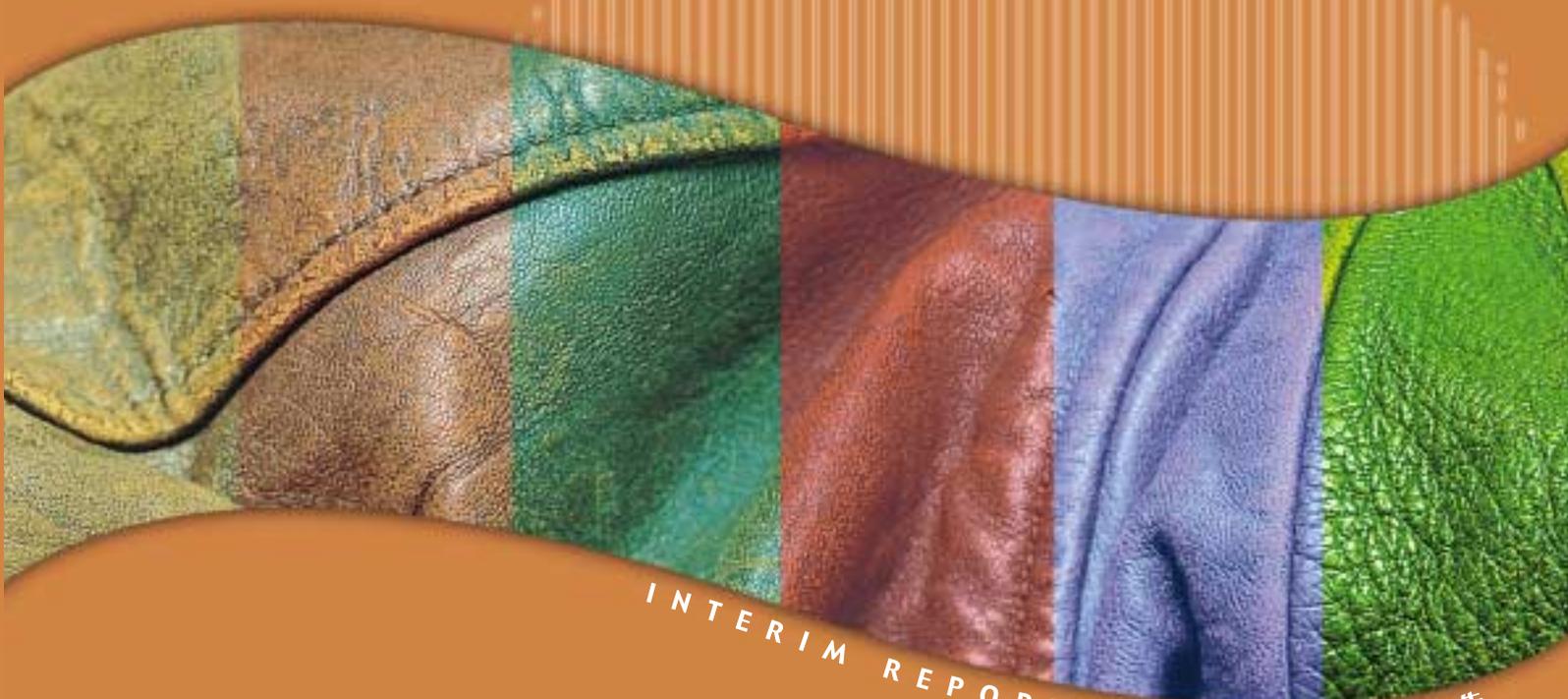




粤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INTERIM REPORT 2003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	8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9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概要變動表	1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29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31
主要股東權益	34
其他資料	35
公司資料	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虧損為2,3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虧損182,331,000港元，減少179,949,000港元。扣除去年就南海皮廠有限公司（「南海皮廠」）的商譽減值及青島南海皮廠有限公司（「青島南海皮廠」）存貨撇帳等撥備144,406,000港元，去年同期的經營虧損為37,925,000港元，本期較去年同期的經營虧損減少35,543,000港元。期內每股虧損為0.45港仙（二零零二年：34.79港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264,163,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減少35,459,000港元和11,480,000港元。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股息。

業務

經過前兩年的業務重組，集團現時已將部份非核心業務清理，集中資源在制革主營業務方面。在二零零三年年初，集團在銷售網路和供應渠道，以至生產結構和產品定位都有調整，而制革業務的生產經營開始回復穩定、良性的發展軌道。但由於今年四至六月期間，中國及香港爆發非典型肺炎，集團主要的鞋廠客戶受到消費市場疲軟的影響，訂單減少，間接影響集團的生產經營。

為擴展市場，集團致力改變以往依賴少數經銷商的做法，主力發展直銷客戶，及培養新的區域性經銷商。期內，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總額由去年同期的76%，下降至本期之52%。目前集團的直銷客戶市場覆蓋廣東、福建、山東、江蘇、上海、浙江、重慶和四川等主要省市的全國性銷售網路。

產品方面，為清理歷年以來的差皮，集團積極研究差皮精做的技術，開發新品種，認受性較高的產品包括「仿鹿皮」和「開邊珠」等品種，這有助改善集團的存貨情況，使該等存貨可得到較佳之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 (續)

期內，集團進一步盤活資產，將若干物業資產出售，包括：本公司之香港尖沙咀舊寫字樓單位、廣州黃華路寫字樓單位、及一個香港工業用物業等，套現約20,101,000港元。

銷售

期內營業額為142,38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14,168,000港元，減少171,788,000港元，下降55%。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停止紙箱包裝業務及出售皮具業務減少25,090,000港元，雙面毛皮產量減少10,250,000港元，皮革貿易業務減少89,838,000港元，及因非典型肺炎而引致制革業務營業額減少46,610,000港元。皮革業務在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的銷售額(按產品分類)如下：

產品類別	銷售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增／(減) (%)
牛面革	116,712	156,494	(25)
二層塗色、貼膜革及其他	25,668	42,746	(40)
總額	<u>142,380</u>	<u>199,240</u>	<u>(29)</u>

預計在非典型肺炎影響減少及中國皮革市場重新活躍後，集團下半年的銷售應相對上半年會有所改善。

成本

期內，集團通過擴大供應網路、引進競爭機制、加強市場調查、議價壓價等手段，使毛皮採購成本得到較大的降低。毛皮的採購佔總採購比約為79%，期內國產大牛皮、中牛皮和小牛皮的採購價格與去年同期比，平均每平方呎分別下降約2%、10%和5%。化工原料和五金機物則通過公開招標以降低生產成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生產

期內集團的皮革總產量為15,269,000平方呎，較去年同期的22,148,000平方呎減少6,879,000平方呎。皮革業務在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的產量(按產品分類)如下：

產品類別	產量		
	二零零三年 (千平方呎)	二零零二年 (千平方呎)	增／(減) (%)
牛面革	11,142	14,470	(23)
二層塗色、貼膜革及其他	4,127	7,678	(46)
總額	<u>15,269</u>	<u>22,148</u>	<u>(31)</u>

存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綜合庫存為229,1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701,000港元，扣除出售已終止業務存貨6,816,000港元，實際增加1,115,000港元；對比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增加37,008,000港元。存貨增加主要因為上半年受「非典」影響而令銷售疲軟。

應收款

期末的應收款餘額為75,031,000港元，呆壞帳撥備35,507,000港元，撥備後餘額為39,524,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增加4,703,000港元及18,052,000港元。應收款的增加主要是因為客戶網路擴大，鋪底資金增加，另客戶因受「非典」影響經營而延遲還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情況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計息貸款與現金及銀行餘額，連同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計息貸款		
貨幣：		
港元	24,400	24,400
人民幣	71,506	69,694
美元	19,402	28,548
	<u>115,308</u>	<u>122,642</u>
利率：		
固定利率	71,506	69,694
浮動利率	43,802	52,948
	<u>115,308</u>	<u>122,642</u>
現金及銀行餘額		
貨幣：		
港元	3,694	666
人民幣	13,811	43,094
美元	10,193	21,066
	<u>27,698</u>	<u>64,826</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減除現金及銀行存款後，計息貸款負債淨值對股東權益之比率為33%（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貸款之年息率約為3%至6%。在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本集團為數46,163,000港元之貸款的還款日延期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因此，就集團總貸款當中，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總額為60,812,000港元。期內集團利息支出為2,5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情況 (續)

期內，來自業務營運的現金淨流出為47,928,000港元，融資的現金淨流出為7,352,000港元，全期現金淨流出27,263,000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淨值為143,159,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37,835,000港元。期內資本開支合共為2,04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496,000港元)，主要為更新制革用機器和設備，以配合皮革業務的經營發展。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之授信，本集團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應收款及銀行存款結餘作出抵押，總帳面淨值合共32,72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972,000港元)。

訴訟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本公司透過中國深圳之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委員會」)向青島南海皮廠—中國合營夥伴提出申索，要求(其中包括)終止青島南海皮廠之合營協定(「青島合營協定」)及賠償損失及損害約人民幣24,000,000元。然而，該中國合營夥伴亦透過北京之仲裁委員會向本公司追討根據青島合營協定固定回報之損失及損害賠償合共人民幣15,000,000元。兩宗仲裁仍正進行中。

僱員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有員工1,028名(二零零二年：1,607名)，期內僱員支出為11,26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0,209,000港元)。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六月向若干董事及員工授出合共9,650,000股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參加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優秀人員為集團長期服務。

核數師 — 審核以外的服務

期內，集團的核數師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除為集團提供中期審閱工作外，沒有提供其他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展望

隨著中國及香港加緊經貿合作，及中國加入世貿後加快落實有關的貿易措施，集團將受惠于持續興旺的中國經濟。集團一方面開拓新市場、發展新產品，另方面嚴格監控經營成本。我們相信集團的經營效益將穩步改善，並力爭在二零零三年扭虧為盈。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持續經營業務		142,380	289,078
已終止業務		—	25,090
		<u>142,380</u>	<u>314,168</u>
銷售成本		(132,169)	(286,890)
銷售毛利		<u>10,211</u>	<u>27,278</u>
其他收入與收益		1,707	2,872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95)	(9,040)
行政費用		(11,461)	(20,327)
其他營業收入／(開支)淨額		659	(179,286)
有關已終止業務之員工賠償開支	3(b)	—	(552)
經營業務虧損	2,4	<u>(79)</u>	<u>(179,055)</u>
財務費用	5	(2,589)	(3,353)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2,668)	(182,323)
已終止業務		—	(85)
		<u>(2,668)</u>	<u>(182,408)</u>
稅項 — 持續經營業務	6	286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u>(2,382)</u>	<u>(182,408)</u>
少數股東權益		—	77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虧損淨額		<u>(2,382)</u>	<u>(182,331)</u>
每股虧損	8		
— 基本		<u>(0.45)港仙</u>	<u>(34.79)港仙</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3,159	180,994
應收款項	10	—	1,268
		<u>143,159</u>	<u>182,262</u>
流動資產			
存貨	9	229,197	192,189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80,371	43,357
向一位公司高級人員提供之貸款		993	1,015
現金及等同現金	11	24,591	51,854
已抵押銀行結存	11	3,107	12,972
		<u>338,259</u>	<u>301,387</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票據	12	(57,703)	(49,272)
應計費用及其他負債		(33,214)	(21,882)
應付稅項		—	(286)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3	(1,131)	(1,131)
前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4	—	(46,148)
現時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4	(46,163)	—
應付現時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4	(399)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15	—	(9,418)
銀行借貸		(60,812)	(50,409)
準備		(3,000)	(3,000)
		<u>(202,422)</u>	<u>(181,546)</u>
流動資產淨值		135,837	119,8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8,996	302,10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8,333)	(16,667)
遞延稅項負債	1	(6,500)	(9,793)
		<u>(14,833)</u>	<u>(26,460)</u>
		<u>264,163</u>	<u>275,643</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6	52,415	52,415
儲備	18	211,748	223,228
		<u>264,163</u>	<u>275,643</u>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概要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股東權益總額：			
如前所呈報		285,436	356,376
前期調整	1	(9,793)	(9,549)
		<u>275,643</u>	<u>346,827</u>
重估物業之(虧絀)/盈餘	18	(9,103)	1,758
換算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之滙兌差額	18	5	19
未於損益賬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9,098)	1,777
因一間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而作出撥回之商譽	18	—	133,349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虧損淨額		(2,382)	(182,331)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東權益總額		<u>264,163</u>	<u>299,62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45,584)	(14,675)
已收利息	94	597
已付利息	(2,438)	(3,353)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47,928)	(17,4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固定資產	(2,046)	(12,496)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2,178	8,15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附註23(e)	7,998	—
已抵押銀行結存減少	9,865	324
一位公司高級人員償還貸款	22	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8,017	(4,0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新貸款	—	18,846
前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新貸款	—	80,096
新借銀行貸款	57,847	83,919
償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9,418)	—
償還前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	(33,923)
償還銀行貸款	(55,781)	(205,07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7,352)	(56,132)
現金及等同現金減少淨額	(27,263)	(77,563)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51,854	98,769
滙率變動影響淨額	—	17
期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24,591	21,223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4,591	21,2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及前期調整

本集團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除本集團在編製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具追溯效力的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有關該準則的新詮釋。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訂明應付或可收回、本期間因可課稅溢利或虧損產生的所得稅（現行稅項）；及未來期間主要因可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以及轉沖未使用稅項虧損（遞延稅項）的會計準則。

由於在本期間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為了確認就本集團重估所持有租賃土地和樓宇的遞延稅項負債，過去期間的帳目需予以調整，是項調整在過去期間並無需要。調整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物業重估儲備減少9,793,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9,549,000港元），此數額為於該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在儲備中錄得的重估盈餘淨額的經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b) 以數額相等於在過去六個月入帳的物業重估儲備減去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重估盈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遞延稅項責任增加651,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以及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開組建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類別自成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產品及服務，各承受不同之風險及享有不同之回報。該等業務類別之扼要資料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 (a) 將生皮加工成皮革製成品主要供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大陸」）之皮具產品製造業所用之皮革加工業務；
- (b) 從海外採購商品並售予中國大陸客戶之商品貿易業務；
- (c) 投資香港及中國大陸之住宅及商用物業以賺取租金之物業投資業務；及
- (d) 主要包括本集團公司收支項目之公司及其他類別。

已終止業務

- (a) 在中國大陸製造皮具產品並主要於香港銷售之皮具產品製造及分銷業務，此分類業務已隨著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出售其所持Alpha Universal Limited（「Alpha Universal」）之全部60%權益而終止；及
- (b) 在中國大陸生產及分銷包裝物料之包裝物料製造及分銷業務，此分類業務已隨著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六月停止徐州港威彩色包裝有限公司（「徐州港威」）的生產經營而終止。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域分類時，各地域應佔之收益乃根據客戶之所在地劃分。

在此期間內，並無類別間之交易和轉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 分類資料 (續)

(a) 按業務劃分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劃分之收益、溢利／(虧損)及其他資料。

	皮革加工 (持續經營)		商品貿易 (持續經營)		物業投資 (持續經營)		公司及其他 (持續經營)		皮革產品之製造及分銷 (終止經營)		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 (終止經營)		綜合賬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42,380	199,240	—	89,838	—	—	—	—	—	16,766	—	8,324	142,380	314,168
其他收益(不包括滙兌 收益／(虧損)淨額)	575	548	—	47	991	980	47	113	—	579	—	8	1,613	2,275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54	(9)	—	(28)	—	—	(4)	—	—	(42)	—	—	50	(79)
總額	<u>143,009</u>	<u>199,779</u>	<u>—</u>	<u>89,857</u>	<u>991</u>	<u>980</u>	<u>43</u>	<u>113</u>	<u>—</u>	<u>17,303</u>	<u>—</u>	<u>8,332</u>	<u>144,043</u>	<u>316,364</u>
分類業績	<u>2,107</u>	<u>(147,901)*</u>	<u>—</u>	<u>(28,677)</u>	<u>1,990</u>	<u>344</u>	<u>(4,270)</u>	<u>(3,185)</u>	<u>—</u>	<u>(144)</u>	<u>—</u>	<u>(89)</u>	<u>(173)</u>	<u>(179,652)</u>
利息收入													94	597
經營業務虧損													(79)	(179,055)
財務費用													(2,589)	(3,353)
除稅前虧損													(2,668)	(182,408)
稅項													286	—
少數股東權益													—	77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 虧損淨額													<u>(2,382)</u>	<u>(182,331)</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2,037	12,066	—	—	—	—	9	91	—	339	—	—	2,046	12,496
折舊	7,973	7,802	—	7	—	—	52	192	—	221	—	—	8,025	8,222
攤銷	—	—	—	—	—	—	—	—	—	700	—	—	—	700
物業重估之虧絀／(盈餘)	23	33	—	—	(1,300)	(12)	—	—	—	—	—	(93)	(1,277)	(72)
其他非現金開支	9	12,465	—	32,574	—	—	974	21	—	—	—	—	983	45,060
商譽減值	—	133,349	—	—	—	—	—	—	—	—	—	—	—	133,349

* 該數額包括有關本集團收購南海皮廠有限公司的商譽減值133,349,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 分類資料 (續)

(b) 按地域劃分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域劃分之收益資料。

	中國大陸		香港		其他地區		綜合賬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42,380	288,265	—	15,370	—	10,533	142,380	314,168
其他收益								
(不包括滙兌收益								
／(虧損)淨額)	1,168	847	445	1,428	—	—	1,613	2,275
滙兌收益／(虧損)								
淨額	54	(36)	(4)	(43)	—	—	50	(79)
總額	<u>143,602</u>	<u>289,076</u>	<u>441</u>	<u>16,755</u>	<u>—</u>	<u>10,533</u>	<u>144,043</u>	<u>316,364</u>

3. 終止業務

(a) 出售本集團於Alpha Universal之全部60%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者訂明有條件買賣協議，按6,596,000港元(扣除開支)出售本集團於Alpha Universal及其附屬公司(「Alpha Universal Group」)之全部60%權益。Alpha Universal Group主要經營本集團之皮革產品製造及分銷業務。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本集團已於上年度完成出售其於Alpha Universal Group之全部60%權益，並於該年度獲得636,000港元收益。在完成該項交易後，Alpha Universal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之皮革產品製造及分銷業務亦已終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3. 終止業務 (續)

(b) 終止徐州港威色彩之業務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本集團與徐州港威之員工就徐州港威董事會決定終止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業務以及將所有廠貨及機械租予獨立第三者商討賠償。徐州港威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開始將其廠房及機械租出，而終止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業務亦於當日完成。

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業務與本集團專注其皮革加工業務之策略一致。

有關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業務之決定，導致本集團向員工支付552,000港元賠償。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業務之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開支、除稅前溢利／(虧損)及應佔稅項如下：

	皮革產品之製造及分銷		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業額	—	16,766	—	8,324
銷售成本	—	(5,615)	—	(6,089)
銷售毛利	—	11,151	—	2,2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	601	—	165
銷售及分銷費用	—	(6,845)	—	(840)
行政費用	—	(5,069)	—	(760)
其他營業收入／(開支)淨額	—	41	—	(732)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	(121)	—	68
財務費用	—	(32)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153)	—	68
稅項	—	—	—	—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溢利／(虧損)淨額	—	(153)	—	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3. 終止業務 (續)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業務應佔之現金流量如下：

	皮革產品之製造及分銷		包裝物料之製造及分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	—	(608)	—	(287)
投資	—	(317)	—	154
融資	—	—	—	—
現金流出淨額	—	(925)	—	(133)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終止業務應佔資產及負債。

4. 經營業務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存貨成本	132,169	286,890
折舊	8,025	8,222
商標攤銷*	—	700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0,602	19,464
退休金計劃供款	662	745
減：沒收供款	—	—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662	745
	11,264	20,209

* 期內商標攤銷已列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4. 經營業務虧損 (續)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之支出：		
最低租金	182	3,854
或然租金	—	1,512
	<u>182</u>	<u>5,366</u>
向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支付之年費	—	404
滙兌(收益)/虧損淨額	(50)	79
以下開支已計入其他營業(收入)/開支淨額內：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380)	949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之盈餘	(1,300)	(12)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產生之虧絀/(盈餘)	23	(6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23(e)	15	—
固定資產撇銷	983	26
呆帳撥備	—	32,574
存貨撥備	—	11,057
固定資產減值撥備	—	1,40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減值	—	133,349
並已計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850	980
加：分租收入	—	82
	<u>850</u>	<u>1,062</u>
有關最低應收租金之租金收入總額	850	1,062
減：投資物業之支出	(231)	(12)
	<u>619</u>	<u>1,050</u>
租金收入淨額	619	1,050
其他租金收入	154	—
商標費收入	—	500
利息收入	94	597
	<u>94</u>	<u>59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5. 財務費用

該數額代表期內銀行借款，以及本公司之前直接控股公司(粵海投資有限公司)(詳述於附註14)和本公司現時直接控股公司(廣東控股有限公司)與同系附屬公司等貸款的利息。

此等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6. 稅項

本集團期內並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二年：無)。期內之稅項抵免為撥回以往期間香港利得稅的超額撥備。

就本公司在中國內地及海外國家之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二年：無)。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本公司之普通股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未經審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2,38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82,33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24,154,000股計算。

由於在期內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對期內的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後虧損額。

由於期內並無任何攤薄事項，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後虧損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9. 存貨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原料	15,406	64,577
在製品	121,744	74,867
製成品	92,047	52,745
	<u>229,197</u>	<u>192,189</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上述以可變現淨值列賬之存貨之賬面值為13,068,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356,000港元）。

10.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應收本集團客戶之應收款39,52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72,000港元）。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付墊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通常以記賬式進行。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30日內支付，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付款期長至兩至三個月不等。客戶有其各自之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之未付之結欠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款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三個月內	36,335	21,47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2,071	—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1,446	28,469
超過一年	35,179	7,038
	<u>75,031</u>	<u>56,979</u>
減：呆賬撥備	(35,507)	(35,507)
	<u>39,524</u>	<u>21,47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1. 現金及等同現金與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存款	27,698	64,826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3,107)	(12,972)
現金及等同現金	<u>24,591</u>	<u>51,854</u>

* 此等存款乃就獲授予之信貸而抵押予銀行。

12. 應付貨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貨款及票據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5,426	37,752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5,170	11,050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5,173	20
超過一年	1,934	450
	<u>57,703</u>	<u>49,272</u>

13.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4. 前及現時直接控股公司之存款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直接控股公司應付貸款包括兩筆無抵押貸款，分別為人民幣19,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貸款」），均由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墊支。該等貸款按年利率3.8厘計息，並分別須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及八月償還。

粵海投資為本公司當時之直接控股公司。繼完成出售粵海投資於多項投資（包括本公司及貸款）之全部股權予粵海投資之直接控股公司廣東控股有限公司（「廣東控股」）後，粵海投資及廣東控股均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成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該貸款乃應付廣東控股。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廣東控股已將貸款之償款期延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應付現時直接控股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5. 同系附屬公司提供之貸款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貸款為本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珠海粵海酒店透過一項信託貸款協議提供，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之無抵押貸款。該項貸款按年利率4.2厘計息，並於期內悉數償還。

16. 股本

已發行普通股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變動。

17. 購股權計劃

期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者名稱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日期* (日/月/年)	可行使購股權期間# (日/月/年)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授出購股權 日期時本公司 之股份價格*** 港元
	於二零零三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熊光阳	—	3,000,000	09/06/2003	10/09/2003 — 09/09/2008	0.22	0.22
曾海鵬	—	3,000,000	09/06/2003	10/09/2003 — 09/09/2008	0.22	0.22
鄭學禮	—	300,000	09/06/2003	10/09/2003 — 09/09/2008	0.22	0.22
馮力	—	300,000	09/06/2003	10/09/2003 — 09/09/2008	0.22	0.22
	—	<u>6,600,000</u>				
其他僱員						
總計	—	3,050,000	09/06/2003	10/09/2003 — 09/09/2008	0.22	0.22
合共	—	<u>9,650,000</u>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曾海鵬先生之合共3,000,000份購股權已經註銷。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7. 購股權計劃 (續)

- * 購股權之等待行使期為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止期間。
- ** 購股權之行使價或會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類似變動而調整。
- ***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股份於購股權獲授出之日(乃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收市價。
- # 倘任何購股權期間之最後一日並非香港營業日，則行使期將於該日之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香港時間)結束。

18.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般儲備基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基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滙兌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如前所呈報	412,116	167,746	445	—	969	36,345	(384,600)	233,021
前期調整(附註1)	—	—	—	—	—	(9,793)	—	(9,793)
重列	412,116	167,746	445	—	969	26,552	(384,600)	223,228
本期間虧損	—	—	—	—	—	—	(2,382)	(2,382)
因重估租賃及樓宇所產生 之虧蝕	—	—	—	—	—	(9,103)	—	(9,103)
滙兌調整	—	—	—	—	5	—	—	5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412,116</u>	<u>167,746</u>	<u>445</u>	<u>—</u>	<u>974</u>	<u>17,449</u>	<u>(386,982)</u>	<u>211,748</u>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般儲備基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儲備基金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滙兌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如前所呈報	412,116	34,397	445	553	779	35,623	(179,952)	303,961
前期調整(附註1)	—	—	—	—	—	(9,549)	—	(9,549)
重列	412,116	34,397	445	553	779	26,074	(179,952)	294,412
本期間虧損	—	—	—	—	—	—	(182,331)	(182,331)
一間附屬公司投資減值 而作出撥回之商譽	—	133,349	—	—	—	—	—	133,349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所產生 之盈餘(重列) - 附註1	—	—	—	—	—	1,758	—	1,758
滙兌調整	—	—	—	—	19	—	—	19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412,116</u>	<u>167,746</u>	<u>445</u>	<u>553</u>	<u>798</u>	<u>27,832</u>	<u>(362,283)</u>	<u>247,20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9.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出投資物業及若干廠房及機器，租期介乎一至四年。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最低租約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34	1,742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261	2,936
	<u>3,495</u>	<u>4,678</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物業，該等物業之租期介乎一至兩年。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1	340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1	113
	<u>62</u>	<u>453</u>

20. 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履行之資本承諾(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1.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重大或然負債：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更換高級管理人員後，發現南海皮廠有限公司（「南海皮廠」）若干前行政人員（「該等前行政人員」）（一位亦為本公司的前董事）涉及若干不當行為。南海皮廠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在中國內地南海市成立。

在發現上述不當行為後，本公司當時之前控股公司之內部審核小組，即與當時的新任管理層就有關不當行為展開初步調查。調查發現，該等前行政人員在經營南海皮廠業務之同時，一直進行私自經營活動（「私自經營活動」），以謀取個人利益。

本公司已向中國有關當局報告上述事件，而有關當局亦已將該等前行政人員扣留，並且扣押與私自經營活動有關的文件作調查用途。本公司已指示其核數師及中國律師展開特別調查，藉以確定私自經營活動對南海皮廠業務所構成的影響，並就本集團追索該等前行政人員的可能性向管理層提供意見。

根據特別調查結果和參考專業意見，本公司的董事認為，私自經營活動不應納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而且，私自經營活動似已違反若干中國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鑑於中國有關當局目前仍在調查有關事件，因此，現時無法確切及合理地肯定中國當局就上述不當行為可能採取相應行動，或會否作出任何處罰和索償。於本報告刊發日期，並無任何對本集團不利的行動，亦無顯示有任何對其不利之行動正在進行中。因此，根據現有資料，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或然負債提取準備。

- (b)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本公司向中國深圳之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委員會」）提交對青島南海皮廠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一名中方合營夥伴作出的索償，除其他事項外，尋求終止合營協議及索償損失和損害人民幣約2,400萬元。然而，該中方合營夥伴亦向在北京的仲裁委員會申請對本公司作出索償，要求賠償該合營協議項下的固定回報損失及損害賠償合共人民幣1,500萬元。該兩項仲裁仍在進行中。

基於法律意見，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於現時對該兩項仲裁的結果作出估計乃言之過早，因此並無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為該等仲裁提取準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2.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予銀行作為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之資產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土地及樓宇	27,340	36,000
銀行存款	3,107	12,972
應收款項	2,279	—
	<u>32,726</u>	<u>48,972</u>

23. 關連人士之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一間中國合營夥伴之年費	(a)	—	404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	(b)	14	357
支付予前直接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c)	434	565
支付予現時直接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c)	448	—
支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辦公室租金	(d)	162	34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e)	<u>8,076</u>	<u>—</u>

附註：

- (a) 支付予一間中國合營夥伴之年費乃根據各自之中外合作合營協議而定。與該中國合營夥伴之結餘已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3中。
- (b)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源自深圳粵海酒店企業有限公司及珠海粵酒店透過委託貸款協議提供之無抵押墊款。該等貸款按年利率4.2厘計息，並已於過往年度及期內悉數償還。
- (c) 支付予前及現時直接控股公司的利息源自支付予彼等之貸款。有關貸款(包括貸款期)披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3. 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附註：(續)

- (d) 辦公室租金由Bateson Developments Limited(「Bateson」)根據本集團與Bateson之租金協議條款分別於二零零三年第一及二季按月租28,000港元及26,000港元支付(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月月租分別為73,000港元及28,000港元)。
- (e)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本集團按現金代價7,998,000港元(扣除開支)出售其於Prized Time Limited之全部權益予本公司之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粵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錄得虧損15,000港元。Prized Time Limited之主要資產為本集團於中國之一項投資物業。此項交易之現金及等同現金之現金流入淨額為7,998,000港元。
- (f)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貸款24,400,000港元，已由廣東控股有限公司之若干資產無償抵押。

上文附註23(e)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章規定須予披露之關連人士交易。

24.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有如下重大的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就按現金代價4,274,000港元出售其於國穎(香港)皮具有限公司(「國穎」)之全部權益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國穎及其附屬公司在中國設有皮具廠，自去年起已無經營重大業務。
-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上述交易經已完成，交易並無導致本集團有任何重大的收益或虧損。
- (b)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本集團獲取銀行信貸額度達人民幣2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0元已由本集團動用。該部份已由本集團若干總賬面值達19,004,000港元之應收票據、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
- (c)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本集團按代價1,000,000港元出售一項香港物業予獨立第三者。此項交易並無導致本集團有任何重大收益或虧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25. 比較數字

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詳述，由於期內採納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已修訂會計處理方法及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若干項目及結餘以符合新規定。因此，已作出前期調整，並已將若干比較數字重新歸類及重列，以與本期間之呈報方式一致。

26. 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致：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為「我們」)已審閱 貴公司載於第8頁至第28頁的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及核數師之責任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表」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由董事負責，並由董事核准通過。我們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獨立的結論，並根據協定之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法人)報告，除此之外概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人士負上責任及接受權責。

審閱工作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表約聘任」進行審閱工作。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分析中期財務報表，並據此評估財務報表中所依據的會計政策是否貫徹運用，賬項編列是否一致，賬項中另有說明的特別情況則除外。審閱不包括內部監控測試及資產、負債和交易驗證等審核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較審核小，所給予的保證程度也較審核低，因此，我們不會對中期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基本不明朗事項 — 或然負債

在達致我們的審閱之過程中，我們已考慮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1(a)的所載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當局就 貴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若干前行政人員不當行為進行之調查之披露資料是否足夠，由於中國有關當局之調查仍在進行，目前未能合理地確定中國有關當局就表面上違反若干中國法律及法規之情況可能採取之相應行動以及因上述不當行為可能產生之任何懲處及申索：截至本報告日期，財務報表並無就該等或然情況作撥備。我們認為已作出適當之披露及估計，而我們的審閱結論並無就此作出任何修改。

審閱結論

根據這項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工作，我們並不察覺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需作出任何重大修改。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a)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b)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或(c)須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1)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a. 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好倉／淡倉
鄭學禮	個人	500,000	0.0954	好倉
譚超鵬	個人	100,000	0.0191	好倉

b. 有關普通股之購股權權益

	於2003年			可行使 購股權期間 (日/月/年) (附註(3))	行使購股權時 每股將予 支付之價格 (港元)	於2003年	
	1月1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年內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6月30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熊光陽	—	09/06/2003	3,000,000	10/09/2003-09/09/2008	0.22	—	3,000,000
鄭學禮	—	09/06/2003	300,000	10/09/2003-09/09/2008	0.22	—	300,000
馮力	—	09/06/2003	300,000	10/09/2003-09/09/2008	0.22	—	300,000
曾海鵬(附註(1))	—	09/06/2003	3,000,000	10/09/2003-09/09/2008	0.22	—	3,000,000

附註：(1) 授予曾海鵬先生合共3,000,000股的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註銷。

(2) 每位董事就本公司授予之購股權支付之總代價為1.00港元。

(3) 如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並非香港營業日，購股權行使期將於該日前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到期(香港時間)結束。

(4) 上述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非上市實體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乃根據本公司之認可購股權計劃授予上述董事。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2)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之權益及淡倉

a. 粵海投資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粵海投資 已發行股本		好倉／淡倉
			之百分比		
何林麗屏	個人	300,000	0.0057		好倉
王萬鈞	個人	700,000	0.0134		好倉
譚超鵬	個人	400,000	0.0077		好倉

b. 有關粵海投資普通股之購股權權益

董事姓名	於2003年 1月1日			可行使 購股權期間 (日／月／年) (附註(1))	行使購股權時		於2003年 6月30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數目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每股將予 支付之價格 (港元)	年內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何林麗屏	500,000	18/02/1998	—	19/08/1998-18/08/2003	—	2.892	—	500,000
	1,200,000	10/08/2001	—	11/02/2002-10/02/2007	—	0.5312	900,000	300,000
	1,200,000	07/05/2002	—	08/11/2002-07/11/2007	—	0.814	—	1,200,000
	1,200,000	04/12/2002	—	05/03/2003-04/03/2008	1	0.96	—	1,200,000
	—	07/05/2003	1,500,000	08/08/2003-07/08/2008	1	1.22	—	1,500,000
王萬鈞	1,000,000	10/08/2001	—	11/02/2002-10/02/2007	—	0.5312	1,000,000	—
	1,500,000	07/05/2002	—	08/11/2002-07/11/2007	—	0.814	—	1,500,000
	1,500,000	04/12/2002	—	05/03/2003-04/03/2008	1	0.96	—	1,500,000
	—	07/05/2003	1,500,000	08/08/2003-07/08/2008	1	1.22	—	1,500,000
譚超鵬	400,000	10/08/2001	—	11/02/2002-10/02/2007	—	0.5312	400,000	—
	400,000	07/05/2002	—	08/11/2002-07/11/2007	—	0.814	400,000	—
	400,000	04/12/2002	—	05/03/2003-04/03/2008	1	0.96	400,000	—
	—	07/05/2003	400,000	08/08/2003-07/08/2008	1	1.22	—	400,000
阮林輝	400,000	10/08/2001	—	11/02/2002-10/02/2007	—	0.5312	400,000	—
	500,000	07/05/2002	—	08/11/2002-07/11/2007	—	0.814	—	500,000
	600,000	04/12/2002	—	05/03/2003-04/03/2008	1	0.96	—	600,000
	—	07/05/2003	600,000	08/08/2003-07/08/2008	1	1.22	—	600,000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及淡倉 (續)

(2)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粵海投資」) 之權益及淡倉 (續)

b. 有關粵海投資普通股之購股權權益 (續)

附註：(1) 如購股權行使期日最後一日並非香港之營業日，購股權行使期將於該日期前之營業日下午五時零一分到期 (香港時間)。

(2) 上述可認購粵海投資普通股之購股權 (非上市實體結算股本衍生工具) 乃根據粵海投資之認可購股權計劃授予上述董事。

(3) 於粵海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粵海啤酒」) 之權益及淡倉 — 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粵海啤酒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好倉／淡倉
何林麗屏	個人	180,000	0.0143	好倉
譚超鵬	個人	20,000	0.0016	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均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a) 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 (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 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 (b) 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或 (c) 須依據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及第三分部須披露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個人或公司（非為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及第三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直接權益	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被視作擁有之權益	好倉／淡倉	
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附註)	—	375,100,000	好倉	71.56
廣東控股有限公司	375,100,000	—	好倉	71.56

附註：廣東粵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之實際權益乃通過其直接100%控股之廣東控股而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及第三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其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會議，並須至少舉行兩次，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在本中期報告所包括會計期間的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規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進行審核，但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入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熊光阳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五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熊光阳 (董事長)

許偉文 (董事及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鄭學禮

馮力

何林麗屏

王萬鈞

譚超鵬

阮林輝

公司秘書

陳妙婷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9樓B室

公司網址

www.gdtann.com